

证券代码：873341

证券简称：仲冠纸塑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中山仲冠纸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5 年 1 月 11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

首席合伙人：杨步湘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33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80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66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40,411.28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3,488.45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,828.7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0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04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M	批发和零售业
F	教育
N	建筑业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N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843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475.4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3506.42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3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3506.42 万元。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,000 万元。上述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:邓清平,注册会计师,2016年10月注册执业,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;2022年8月开始在鹏盛执业,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了4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,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:刘婵,2023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;2026年开始在鹏盛执业,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:薛能,2018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2015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,现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合伙人;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,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,近3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2家。

具体签字注册会计师以实际为准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,能够在执行本

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6)年审计收费 8.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.8 万元。

上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8.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.8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审计工作量，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中山仲冠纸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《中山仲冠纸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中山仲冠纸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